

建设工程分包工程安全协议书(实用9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建设工程分包工程安全协议书篇一

建房房主：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建筑承包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共同达成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协议，如下条款。

一， 建筑要求

甲方宅基地建房东西长为16.9米，东头宽为8米，西头宽为10.8米。承包给乙方建筑，第一层面积169平方米为框架结构，二层、三层分别是159平方米为砖混结构，屋顶为瓦屋面，顶层砖墙不超过0.5米，以上建筑不包括：_____ 内外墙砖、地板砖、水、电等工程。

二， 甲方权利及责任

甲方给乙方提供水、电、沙石、砖等建筑材料，并保证施工期内的需要。

三， 乙方建筑工具进场后，由甲方看管，丢失被盗由甲方承担。施工图纸有甲方提供，施工方案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协商期间不耽误工程进度。

四， 乙方权利及责任

乙方负责建房所需工具，机械、模板等建筑用品。按图施工或与甲方协商施工保证工程质量。

六，建筑款与结算方式

甲方按实际建筑面积每平方米100元支付给乙方。

付款方式：_____乙方开工后，甲方预付工程款5000元，基础完工后预付工程款10000元，一层主体完工后预付款5000元，二层主体完工后付工程款10000元，三层主体完工后付工程款10000元，工程全部完工后余款全部付清。

七，本协议条款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在竣工结算，甲方支付完毕，乙方将工程交付给甲方后即告终止。

八，本协议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甲乙双方签字后分别保存。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分包工程安全协议书篇二

乙方：

为了保证横二路安置房二期工程（5号楼）孔桩按期完成，安顺康达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将该工程的孔桩工程分包给孔桩班组组织施工。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1、甲方孔桩工程将综合单价方式承包给乙方组织施工，5号

楼孔桩土方开挖、嵌岩松石清理、护壁砼浇筑及护壁钢筋安装（孔径900mm和1000mm）综合单价210元/m²腰子孔综合单价300元/m²孔桩爆破石方综合单价210元/m³

2、孔桩深度计算方式：按现场孔桩面至桩底深度计算。

3、乙方负责孔桩施工用具和水泵，抽水由乙方负责，甲方提供施工用电，甲方负责孔桩施工水泵和电线、空开、漏电保护器。

4、甲方按乙方每月底实际完成工程量的80%支付工程款，待工程全部验收合格后，余款一次性付清。

5、施工期间乙方班长不得离开现场，特殊情况需向施工员请假并指定代班人作现场管理，否则每次罚款200元。

6、孔桩施工前的测量放线工作由甲方承担，乙方必须派人参加。施工时严格控制轴线、断面、垂直度等，如有超出规范和交底内容的，除返工外，还要处以200元的罚款。

7、工人进场后按要求作好安全教育和交底工作，组织施工人员学习安全操作规程和甲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坚持文明施工。严禁酒后作业，严禁工地赌博，严禁打架斗殴。如发生上述情况之一者，一次先罚班长100元，然后由班长对当事人进行处罚。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现危险及施工人员生命安全的`情况时，应停工撤离现场，然后向甲方项目经理报告，绝对不允许冒险作业。工人进入生产区必须佩带安全帽，不得赤脚，穿拖鞋上班，每天下班之前必须把孔桩洞口封盖，清除现场安全隐患，如发生上述情况之一者，对班组长每次进行50元罚款。在施工中因违章指挥、违章操作、违反劳动纪律，除按甲方规定处罚外，造成的安全事故及其带来的经济损失一律由乙方承担。

8、施工中乙方必须服从现场管理人员的安排和指挥，从大局

出发配合相关工序工作，并做好上下工序的交接手续，如因施工进度和质量造成返工和工期延误影响其它工序的工作开展，其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拖延时间，乙方有权利向甲方结账，或给误工费、生活费等。

9、乙方不能满足质量、进度要求或不听从甲方指挥和调配，甲方有权随时清理乙方出场，其20%的余款不予结算。

10、工期要求：至合同签字放炮之日起25日历天完成，若因不可抗力因素和甲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则合同工期顺延。

11、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生争论，采取双方协商或向西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

12、乙方施工人员社会保险由甲方自理。

13、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均具法律效率。

1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孔桩工程施工结束验收合格，无后续质量问题后失效。

甲方：安顺康达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孔桩班组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20xx年5月17日

建设工程分包工程安全协议书篇三

乙方：陕西明珠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全管理责任，防止发生建设工程施工安全事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

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依法管理的原则，在甲乙双方签订《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安全协议书。

（一）权利

- 1、组织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检查，有权要求乙方督促施工单位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类安全隐患，并进行复查。
- 2、监督、检查乙方安全教育、安全措施等安全监理工作情况。
- 3、纠正乙方人员违章、违规、违纪行为。乙方在实施安全监理过程中，如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协议，甲方有权给予制止或予以扣减监理费。

（二）义务

- 1、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承担建设单位对建设工程的安全生产管理责任。
- 2、支持乙方按监理合同、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监理大纲及国家有关规定对本工程实施安全监理，并对乙方自身安全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 3、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安全与生产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4、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 5、定期参加乙方组织的监理例会，协调解决安全管理工作出现的问题，总结推广优秀的安全管理经验。
- 6、定期召开安全会议，及时传达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协调解决存在的安全问题。

（一）权利

- 2、有权对施工图、施工组织设计及规程措施、施工单位各类证件等进行审查；
- 6、对甲方的违章指挥有权拒绝执行；
- 7、对施工现场出现的“三违”现象有权及时制止。

（二）义务

- 1、受甲方委托，乙方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实施监理，并对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承担监管责任。
- 2、签订监理合同后，要进行全员安全教育，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人员须经培训并取得相应的资质证书后方可上岗。
- 3、监理人员必须熟悉和掌握相关的法律、规章及规定。包括国家、地方政府的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法规，如《安全生产法》、《劳动法》、《安全施工管理条例》等。
- 4、乙方要建立健全安全监理制度，加强安全知识教育培训，明确各岗位监理人员的安全监理职责，增强安全意识。
- 5、按时组织召开监理例会，配合甲方协调解决安全管理工作中的问题。及时填写反应现场实际情况的监理日志，按时上交（报）监理周报及月报。
- 6、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到位、不落实或不服从甲方管理等原因而造成事故的相关费用。
- 9、审查施工单位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证件是否合法有效，并进行备案。

10、审查施工单位现场管理人员职业资格证书等。包括审查施工单位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技术、生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合法资格，是否与投标文件相一致；审查施工单位特种作业人员的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是否合法并有效；审查施工作业人员是否已通过具有相应资质的培训单位培训合格，并取得相应资质证件后上岗作业。

11、审查施工单位的施工组织设计、作业规程及安全技术措施，要求必须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过程中要严格按照审批后的施工组织设计、作业规程及安全技术措施施工，及时制止并纠正违规施工作业。

12、审核施工单位应急救援预案和安全防护措施费用使用计划。检查施工现场各种安全标志和安全防护措施是否符合强制性标准要求，并检查安全投入是否符合安全生产要求。

13、监督检查施工单位建立并严格执行现场施工24小时安全生产值班制度，并建立安全生产值班记录台账。

14、审核施工单位安全文明施工保证体系的全面性、科学性和合理性。包括审核施工单位是否成立现场安全施工领导小组，组织以安全生产为核心的现场安全施工活动；审核施工单位是否有明确的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审核施工单位是否有完善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措施；审核施工单位安全技术措施是否有针对性并符合工程实际情况，是否适应施工方案要求及场地环境和条件要求，并符合安全法规标准；对施工单位所辖施工区域、生活区域的治安、消防、安全用电进行日常监督检查，发现隐患及时书面通知施工单位，并督促落实整改结果。

15、检查落实施工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是否到人，各项经济指标是否有明确的安全指标和奖惩办法。

16、检查落实施工单位进行安全自查工作，并对施工单位自

查情况进行抽查，参加甲方组织的安全生产专项检查。

17、对现场要定期组织检查，并有记录。对发现的各类安全事故隐患，应书面通知施工单位限期整改，并督促落实其整改情况；发现重大隐患，应立即要求施工单位停止施工，并及时报告建设单位。安全事故隐患消除后，乙方应检查整改结果，签署复查或复工意见。施工单位拒不整改或不停工整改的，乙方应当立即向甲方汇报。监理过程中发现违章指挥、违章操作的，应当立即制止。

18、检查落实施工单位按照本工程特点，是否制定有工程实施中的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如因甲方未按照本协议履行相关义务，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因乙方未按照本协议履行其相关职责的，按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调减相应监理费用，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按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要求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1、本协议为《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补充附件，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可签订补充协议。

3、本协议如有与国家法律和法规相抵触之处，执行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4、本协议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双方各执贰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5、本协议有效期限与该工程监理合同期限一致。

甲方：陕西省华文城房地产开发乙方：陕西明珠建设监理
有限公司(公章)有限公司(公章)

法人代表：法人代表：

委托人代表：委托人代表：

日期：日期：

建设工程分包工程安全协议书篇四

甲方(总承包方)：

乙方(分包方)：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按照《建筑法》、《安全生产法》、《建筑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法规和建筑施工行业管理标准规范等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就现场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达成如下协议。

一、双方权责

1、甲乙双方共同的责任：

坚持以人为本的安全生产宗旨，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全面实施国家和行业管理部门有关安全生产的标准规范，落实总包单位的安全管理规定和办法，确保封闭管理、确保员工安全、确保安全生产。

2、甲方的责任

(2) 建立安全例会制度，每月组织召开一次安全会议，并形成会议纪要。遇有特殊情况时，随时召开安全会议。

(3) 建立安全检查制度。每周组织一次安全检查，下达整改通知单，进行安全奖罚；督促乙方完成整改事项，并在整改反馈单上签署意见。对乙方施工工序、操作岗位的安全行为进行日常监督检查，纠正违章指挥和违章作业。

(4) 建立安全教育培训制度。负责组织对乙方进场工人进行公司级教育和项目级安全教育。每年负责组织一次安全生产知识考试工作。在推广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和新工艺时，负责对分包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有权拒绝使用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考核不合格的人员。

(5) 组织安全技术交底。技术负责人主管安全技术交底工作，并负责向分包单位交底的技术负责人进行交底，同时督促安全管理人员监督分包单位向现场施工人员进行交底。重要分项或重点部位的交底，必要时，可直接进行交底，交底人要签上自己的名字和交底时间。

(6) 负责编制总的施工组织设计和专项安全施工组织设计。

(7) 负责建立项目部安全管理资料。

(8) 负责编制施工现场总的紧急情况下的应急预案和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9) 负责对首次进入施工现场的人员进行安全教育。

(10) 对分包队伍违章、违纪人员，有制止权、下达整改通知权、罚款权、停工权和直至清退出现场权。

(11) 有让分包队伍按照国家规定成立安全管理机构和配备安全管理人员的权利。

(12) 按规定足额使用安全措施费用;有要求分包队伍按规定足额使用安全措施费用的权利。

(13) 及时向乙方书面通报现场危险作业环境和危险情况。

(14) 有权对乙方使用的临时设施、安全防护用品进行检查和验收,对不符合安全要求和项目管理规定的设施和防护用品有权要求拆除、更换。

3、乙方的责任

(1) 杜绝死亡事故和重伤事故、减少一般事故、轻伤率不超过1.5‰。

(2) 建立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层层签定安全生产责任状,责任到人。

(3) 按国家规定建立安全管理机构和配备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管理人员持证上岗,安全管理人员必须是队伍中最先进场和最后退场的人员。

(4) 队伍进场前,向甲方提供全体施工人员的花名册、全体施工人员接受安全教育情况台帐、特种作业人员上岗证原件和复印件。队伍进场后,调出和调进人员要实现向甲方通报。

(5) 按要求给施工人员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对高处作业人员配好安全带,给每个施工人员配备上正式编号的合格的安全帽。

(6) 把甲方的安全技术交底交到作业面的施工人员,交底人要签字,被交底人,每一个人都要签字,交底人和被交底人都要签上时间。

(7) 建立本单位的安全检查制度,每天进行安全巡查,发现重

大安全隐患，要立即向甲方报告；参加甲方组织的周检查和紧急情况下的安全检查，负责对甲方整改通知单上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直至隐患消除或得到有效控制，并按要求的时间向甲方反馈整改情况。

(8) 建立本单位的安全教育制度。负责组织对工人进行班组安全教育。内容包括：强制性标准、操作规程和项目规章制度、事故案例，正确使用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等。未经教育培训或者教育培训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不得上岗作业。未进行过三级安全教育的人员不得进入现场。按时进行季节变换的安全教育，及时进行变换工作岗位人员的安全教育。细致进行节假日安全教育，高度重视“两会”（全国人大、全国政协）期间的安全教育。

(9) 负责根据甲方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本单位的紧急情况下的应急预案和安全事故预案，并组织进行演练。

(10) 足额使用本单位掌握的安全措施费用，按照甲方的要求和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搞好安全防护。

(11) 参加甲方组织的安全例会，认真贯彻会议做出的规定，接受甲方的指挥和监督。

(12) 搭拆大型设备、脚手架和吊篮必须安排有专业资质的专业队伍进行，搭拆前编制专项施工组织设计、进行安全技术交底；搭设中划定安全防护半径、进行周边防护、安排专人监护。

(13) 对自带的施工机械按规定要求的时间进行保养和维修。对甲方提供的设备有要求按规定保养和维修的权利。

(14) 发生交叉作业时，在施工前，要与有交叉作业的其他队伍签定交叉作业安全生产协议书，明确规定双方施工的顺序和保护措施并监督人员。

(15) 在容易发生火灾的地方需动火作业时，要到甲方开动火证，并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配置灭火器，安排看火人员。

(16) 组织开展班前安全活动，班组长每天组织班组人员活动，活动要有针对性，要有活动记录。

(17) 不在在建的建筑物内布置工人宿舍，不男女混住，由电工统一在宿舍内布线和安装插座。

(18) 炊事员持健康证上岗；做好饭菜留样；防止食物中毒。

(19) 要指定老工人负责新入场工人的安全工作，老工人要每天对新工人进行提醒，告之应当注意的事项，是不少于半年。

二、事故处理

1、一旦发生生产安全事故，要根据《企业职工伤亡事故报告和和处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中科院第75号)和《工程建设重大事故报告和调查程序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第3号)的规定进行办理。保护事故现场，及时抢救伤员，防止事故扩大。由总包安排向有关方面报告。总包和分包一起组织成立事故调查组。现场整改小组和事故善后小组。事故调查组，要查清事故原因，确定事故责任，按照“四不放过”的呀拟订进行改进措施，提出对事故责任者的处理意见。现场整改小组，要立即对现场进行全面细致的检查，组织人员对查出的所有隐患进行整改直至隐患消除，然后报当地安全主管部门前来验收。善后小组负责对伤亡家属的接待、商谈有关赔偿等事宜。

2、事故责任清楚，双方意见一致的，由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及上述规定的责任方对事故全面负责。

3、双方对事故责任意见不一致的，协商解决。

4、双方协商不成的，按地方安全主管部门对事故的处理意见办理：属于谁的责任就由谁负责；双方都有责任时，各负其应负的责任。

三、需要说明的事宜

四、其他

1、奖罚按国家、行业管理部门和总包企业制定的有关规定进行。罚款由甲方安全管理人员下达并签字，由甲方财务负责收款并出具收款单；奖励，由甲方安全管理人员书面建议，甲方项目经理签字同意后，由乙方据此到甲方财务取款。

2、奖励的标准：按《中建八局安全生产和环境管理奖罚规定》中的有关规定办理。

3、乙方对甲方的处罚有异议时，可书面向甲方项目经理提出复议；对项目经理的决定仍然有异议时，可向甲方上级安全管理部门书面申请复议，甲方上级安全管理部门的决定是最终决定。

4、本协议适用范围：(1)人员：甲乙双方所有进入施工现场的人员；(2)区域：工程地点围墙以内，大门处门外边3米以内；(3)时间：自本协议书签字起至总包书面通知分包队伍退场的第三天止。

5、甲方现场安全负责人： 安全员： 1、 2、 3、 4、

6、乙方现场安全负责人： 安全员： 1、 2、 3、 4、

7、上述未尽事宜，国家、地方和行业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8、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上级单位各备案一份。

甲方项目经理： 乙方负责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企业所在地： 企业所在地：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甲方现场安全负责人： 乙方现场安全负责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签字地点： 签字地点：

建设工程分包工程安全协议书篇五

承包单位：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明确承发包双方的安全责任，提高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水平，保障工程项目的安全和施工人员的安全与健康，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国家电网公司的有关安全文明施工规定，结合本工程特点，双方在签订工程承发包合同的同时，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承包工程项目

(1) 工程项目名称： _____

(2) 工程地址： _____

(3) 承包范围： _____

(4) 承包形式： _____

(5) 工程合同编号： _____

二、协议内容

1.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1) 不发生轻伤及以上人身事故。

(2) 不发生机械、设备、火灾事故和同等及以上责任交通事故以及环境影响事件。

(3) 不发生因工程建设原因造成的电网、设备事故。

(4) 达到甲方提出的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2. 本工程执行的主要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及标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3) 国务院《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4) 国务院《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

(5) 国家发展改革委《电力建设安全工作规程□□dl 5009.2□dl 5009.3□□

(6) 国家部委办相关安全的规定。

(7) 国家电网公司《电力建设安全健康与环境管理工作规定》。

(8) 国家电网公司《电力安全工作规程》。

(9) 国家电网公司相关安全文明施工的规定和规程。

(10) 建设工程所属的地方安全、环境法规。

(11) 业主项目部、总包单位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规章制度。

3. 甲乙双方的安全文明施工权利和义务

(1) 认真贯彻国家、地方、国家电网公司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及标准制度，执行业主项目部有关安全生产的管理制度和规定，切实履行本协议相关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责任。

(2) 分包项目按照“先订工程分包合同和安全协议，后开工”的原则，双方在未签订分包合同和安全协议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前或要求提前开工。

(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现场安全（包括防火）、文明施工管理制度，按规定设置安全管理机构或配备具备相应任职资格的专职安全员和相关的安全检查检测装备。

(4) 施工期间，甲方指派_____同志负责本项目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乙方指派_____同志负责本项目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并配备安全监督人员_____人。

(5) 按照国家、国家电网公司、业主项目部、总包单位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标准与要求，设置相关的安全文明施工、环保设施、安全标识标牌，双方不得擅自拆除、变动；确需临时拆除、变动的，必须按照规定履行审批手续，采取可靠安全措施后，方可拆除、变动，并及时恢复或重新设置。

(6) 工程施工中组织开展危险源分析预控工作，重视对安全问题、事件的原因分析，落实防范措施，防止事故的发生。

(7) 按规定在施工场所、生活区域配置消防设施和器材、设置消防安全标志和安全通道，并定期组织检验、维修，保障消防设施和器材有效、完好。

(8)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各自的员工配备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及合格有效的安全工器具，并监督、教育员工正确使用。

(9) 严格执行工作票、操作票、安全施工作业票、动火工作票等制度和措施。

(10) 施工现场总平面由甲方统一策划，分区管理，各负其责，不得随意变动。安全、文明施工、消防、环保等的标志、标识和设施，按策划统一组织，乙方施工区域由乙方实施。

(11) 施工过程中发生人身伤亡、火灾、机械设备、环境污染、场内交通等事故，双方应尽力组织抢救伤员和保护现场，启动专项应急预案，按照有关事故报告规定，及时向各自的上级单位、地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告事故情况，协助或组织事故调查，吸取事故教训，做到“四不放过”。

(12) 因违反本协议造成的安全事故或环境影响事件，由违约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4. 甲方的安全文明施工权利和义务

(1) 对乙方的安全资质、管理人员及作业人员的安全资格情况进行核查，对核查材料复印件存档保管；乙方资质、资格不符合规定的，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人员或终止合同。

(2) 按规定成立施工安全委员会，组织和协调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整体工作，及时向乙方传达国家电网公司等上级单位

安全工作要求的文件和通报。

(3) 组织乙方作业人员进行入场安全教育，安全考试合格并按照现场管理规定，发放“胸卡（安全合格）证”，做到有据可查。

(4) 按施工组织总设计，组织向乙方的负责人、工程技术人员及相关安全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收集、提供地下管线、设施等相关资料，并提出保护措施要求。

(5) 组织同一区域交叉施工各方签订相应的安全协议，督促上下道工序各自做好安全措施。

(6) 编制现场安全文明施工防护措施要求。临近带电设备作业，落实专人监护。

(7) 建立健全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施工现场防火、安全设施等安全管理制度，按规定在施工组织设计中编制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方案。

(8) 定期召开安全工作例会和安全专题会议，组织安全监督网络活动，协调解决现场的安全问题。

(9) 组织现场安全监督检查，纠正违章行为，提出整改意见，进行考核扣款。对查出问题整改不力的，可视其严重程度责令其停工整顿直至终止合同。

(10) 组织对乙方编制的重大作业项目和大型机械的安装拆除等施工方案和安全措施的会审，报送监理审定签认。

(11) 按规定拨付约定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补助费，并对乙方措施补助费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12) 建立应急处置组织机构，组织编制专项应急预案，开

展演练。

(13) 按相关规定对乙方进行检查考核，作为安全保证金的考核依据。

(14) 如可能对其他施工项目部或人员造成安全影响，乙方要求其他单位人员临时撤离或停止作业，甲方应做好组织协调工作。

5. 乙方的安全文明施工权利和义务

(1) 按规定提供本单位的所有安全资质、资格证明材料，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2) 遵守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服从甲方以及业主项目部、监理对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配合安全检查（包括业主项目部、总包单位的上级单位和主管部门对工程项目的检查），对存在问题落实整改。

(3) 按照甲方总平面布置和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标准，制定安全技术措施计划，报甲方备案，并组织落实。

(4) 按照国家电网公司的有关安全管理要求，建立完善相关安全记录台账。

(5) 按照规定和要求，编制并落实各项有针对性的安全文明施工具体措施，组织施工方案和安全措施的全员交底，并由双方签字确认。

(6) 按规定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对新进厂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和考核；配合甲方组织作业人员（包括现场各类管理人员）的入场安全教育，为安全考试合格人员办理“胸卡（安全合格）证”上岗作业，做到有据可查。

(7) 严格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包括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复审，持证上岗，并报甲方备案。

(8) 定期组织施工人员进行身体检查，做到健康合格上岗，并按照国家规定为施工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保险。

(9) 开展危险源分析预控工作，进行作业场所危险点的告知并落实防范措施。

(10) 对地下管线、架空线路、通信线路以及已建成的装置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

(11) 对施工现场作业人员的行为规范和安全措施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和整改。

(12) 为施工人员配备合格、规范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督促、教育施工人员按照使用规则正确佩带和使用；定期对安全帽、安全带、绝缘鞋等劳动防护用品进行检验试验和更新；做好安全工器具的检测，确保合格、有效。

(13) 建立和完善现场施工机械管理制度和验收要求。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具备资质的检测机构对特种机械进行检验检测，并将检测报告和检测合格证书报甲方备案。

(14) 落实现场施工环境保护要求，对施工产生的噪声、废水泥浆排放、扬尘、固液体废料和危险废料等进行控制。

(15) 按实际情况和季节特点制定包括防火、防大风、防汛、防冻、防暑、防雷、防雨等安全措施或管理办法，落实相应的安全设施。

(16) 建立和执行施工临时用电管理制度；根据甲方施工组织设计中的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方案，编制施工临时用电实施方案报甲方审批后执行；按要求选用合格的配电箱，装设漏

电保护器，电缆、架空线敷设、接地等符合规范。

（17）建立和执行起重、电动工器具等安全管理制度，定期检查检测，对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喷头安装等应使用合格的专用工具，符合安全使用要求。

（18）对甲方提供的工器具及机械设备进行安全检查，确认其安全状况，并在使用中执行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

（19）临近带电设备作业，应保持安全距离，做好安全隔离措施，必须指定专人监护。

（20）交叉作业时应采取相应的隔离和错时施工等安全措施。

（21）施工特殊临时用电应符合规定，落实安全措施，在室内、夜间等作业环境内施工，应配置相应的照明，在潮湿环境、容器内施工，电源电压应符合安规规定的安全电压等级，金属容器外壳及容器内使用的电动工器具要有可靠的接地。夜间施工应按照地方的环保要求，控制噪声、光污染等可能对周边造成的环境影响。

（22）建立和执行现场施工脚手架验收检查管理制度。按有关规定组织脚手架使用前的验收、使用中的检查和维护。

（23）起重吊装应设置相应的警戒区域，管道安装等高处作业应设置相应作业平台，并采取有效地防止高处坠落和高处落物等安全措施。

（24）设备安装就位期间，对未可靠固定的设备应做好相应的专项安全措施。

（25）焊接、切割等动火作业应具有相应的动火工作票，采取相应的防火措施和防止火星溅落的隔离措施，重点区域要加强监督。

（26）土石方开挖应按相关规定报甲方批准同意或备案，并采取防塌陷、排水和相关地下管线保护措施，周边应设置围栏和警示标志，防止水土流失（不包括爆破作业）。

（27）落实土方开挖、运输的防尘措施，工地出入口必须采取措施，防止污水和污土污染周边环境。

（28）压力试验、喷淋试验应通过甲方向相关单位提前公告，采取明显的警戒区域，设置相应的警示标牌，防止造成对人员的伤害。设备消缺应确认设备已经停电、隔绝、泄压、放水，并采取安全措施，才可进行工作。

（29）容器、密闭空间内作业前应加强通风，并对容器内有害气体进行监测，符合要求后，方可进入作业，作业过程中应指派专人监护，并有紧急救援措施。

（30）设备试运前应进行验收确认，试运期间落实相关安全措施。

（31）在已受电、投运的区域施工，落实设备防护和人身安全措施。

（32）乙方如确需对部分施工作业进行劳务分包，应严格对劳务分包单位进行安全资质审查，履行报批手续，报甲方审核批准后，方可签订劳务分包合同和安全协议，明确安全责任，纳入乙方的安全责任范围内。

（33）现场一旦发生事故，必须立即进行救援，及时报告甲方，并按要求报告地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34）对甲方、监理及上级单位和人员的违反安全生产规定、制度并可能造成安全事故的指令有权拒绝执行，对甲方、监理在安全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有权提出意见和建议。

6.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补助费

(1) 甲方按规定向乙方提供_____万元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补助费，在合同价款中单独列支，并按照规定以及实际使用情况和工程进展情况分期支付。

(2) 乙方应按规定用于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等相关支出，不得挪作他用。有关使用情况应定期报告甲方，并接受甲方的检查和监督。

7. 安全文明施工考核标准

(1) 甲方按照分包合同价款，预留5%或_____万元作为乙方的安全保证金。

(2) 发生由乙方责任引起的各类事故、事件及乙方的违章违规、违反本协议条款的行为，甲方有权按照保证金扣款标准扣除乙方相应的安全保证金。

(3) 甲方在拨付工程款或竣工结算时，汇总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保证金扣款通知单》，对安全保证金进行扣款。

(4) 乙方被扣除的安全保证金超出预留金额部分，在工程款中抵扣。

三、附则

(1) 本协议约定的各项条款，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并可独立于主合同存在，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本协议规定的各项条款，承担相应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责任。因违反本协议造成的安全事故或环境影响事件，由违约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2) 本协议内容如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不一致，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 协议有效期按照合同工期。合同工期变更，本协议有效期相应变更；合同施工工作内容、范围有变动时，应及时签订补充协议。

(4)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补助费，按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电网工程建设预算编制与计算标准》规定计提。

(5) 安全保证金的扣款标准按照《国家电网公司电力建设工程分包安全协议范本》附录（《安全保证金扣款标准》）的规定执行。

(6) 因不可抗力造成的双方设备损坏、人员伤亡，各自承担相应的损失。

(7) 其他未尽事宜可另行约定。

(8) 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地址：_____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分包工程安全协议书篇六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承包单位：

安全合同编号： 安字第 号

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发包方)：

承包单位(承包方)：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加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以及国家建筑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确保施工人员的安全与健康，工程的顺利进行，就本工程施工生产中的有关事项，制定本安全生产协议。凡由宣武区政府投资项目 建设中心管理的工程项目必须签订本协议，签订合同的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如有违反本合同规定的，依法承担建设工程安全责任。

第一条 建设单位的安全责任

- 1、建设单位按照规定向施工单位提供施工现场及毗邻区域内的供水、供电、供气、供热、供信、广播电视等地下管线资料，气象和水文观测资料，相邻建筑物和构筑物、地下工程的有关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
- 2、建设单位不得对承包单位提出不符合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不得压缩合理工期。
- 3、建设单位不得明示或暗示承包单位购买、租赁、使用不符合安全施工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消防设施和器材。

4、依法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并在开工前将保证安全施工的措施报送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它部门备案。

5、承包单位拒不按照条款规定组织安全文明施工的，建设单位有权责令承包单位退出施工现场。

第二条 承包单位的安全责任

1、承包单位从事工程的活动，应具备国家规定的注册资本、专业技术人员、技术装备和安全生产条件。

2、承包单位主要负责人应依法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应当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对工程定期和专项的安全检查，并做好安全记录。

项目负责人应由取得相应执业资格的人员担任，对工程项目的安全施工负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确保安全生产费用的有效使用，并根据工程特点制定安全施工措施，消除安全事故隐患，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

3、承包单位对列入建设工程概算的安全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的费用，应当用于施工安全防护用具及设施的采购和更新、安全措施的落实、安全生产条件改善，不得挪作他用。

4、承包单位应设计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并配备专职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负责对安全生产进行现场监督检查。发现安全隐患，应当及时向项目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报告；对违章指挥、违章操作的应立即制止。

5、本工程由总包单位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负全责。总承包单位必须自行完成建设工程的主体结构施工，总承包单位依法将工程分包给其他单位的，分包合同中应当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义务。总承包单位和分包单位对分包的工程承担连带责任。分包单位应当服从总包单位的安全管理，分包单位不服从管理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分包单位承担主要责任，总承包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6、垂直运输作业人员、安装拆卸工、爆破作业人员、起重信号工、登高作业人员等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过专门的培训作业，并取得相应操作资格后，方可上岗作业。

7、承包单位应当在施工组织设计中编制安全技术措施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方案，对下列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编制专项的施工方案，并附安全验算计算书，经承包单位技术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后实施，由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现场监督：

1) 基坑与降水工程；

2) 土方开挖工程；

3) 模板工程；

4) 起重吊装工程；

5) 脚手架工程；

6) 拆除、爆破作业工程；

7) 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它有关部门规定的其它危险性较大的工程。对涉及到深基坑、地下暗挖工程、高大模板工程等专项施工方案，施工单位应当组织专家进行论证、

审查。

8、承包单位在施工前，负责项目管理的技术人员应当对有关安全施工的技术要求向作业班组、作业人员做出详细说明，并由双方确认签字。

9、承包单位应当在施工现场入口处、施工起重机械、临时用电设施、脚手架、出入通道口、楼梯口、孔洞口、隧道口中、基坑边缘、爆破物及有害危险气体和液体存放处等危险部位，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安全警示标志必须符合国家的标准。

承包单位应当根据不同的施工阶段和环境及季节、气候的变化，在施工现场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施工现场暂时停止施工的，承包单位要做好现场防护，所需费用由责任方承担，或者按照合同的约定执行。

10、承包单位应将现场的办公、生活区分开设置，并保持安全距离；办公、生活区应符合安全性要求。职工的膳食、饮水、休息场所等应当符合卫生标准。承包单位不得在尚未竣工的建筑物内设置员工集体宿舍。施工现场搭设的建筑物应当符合安全使用要求。施工现场使用的装配式活动房屋应当具有产品合格证。

施工现场必须按照规定设置施工标志牌、现场平面布置图、现场文明施工等规章制度牌；

11、承包单位对建设工程施工可能造成毗邻建筑物、构造物和地下管线等安全隐患的应当采取专项的防护措施。对施工现场实行封闭管理，并设置硬质围挡。

12、承包单位应当在现场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度，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制定用火、用电、使用易燃材料等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设置消防通道、消防水源、配备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并在施工现场入口处设置明显标志。

13、承包单位应当向作业人员提供安全防护用具和安全防护服装，并书面告知危险岗位的操作规程和违章操作的危害。

14、承包单位采购、租赁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应当具有生产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并在进入施工现场前进行查验。

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必须由专人管理，定期检查、维修和保养，建立相应的资料档案，并按照国家规定及时报废。

15、承包单位在使用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前，应当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由施工总承包单位、分包单位、出租单位和安装单位共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承包单位应当自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验收合格之日起30日内，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它有关部门登记。登记标志应当置于或者附于该设备的显著位置。

16、承包单位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考核后方可任职。并应当对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每年进行一次安全教育培训，其教育培训情况记入个人工作档案。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不合格的人员，不得上岗。

17、作业人员进入新的岗位或者新的现场作业前，应当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未经教育培训或者教育培训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承包单位在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应当对作业人员进行相应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18、承包单位应当为施工现场从事危险作业的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意外伤害保险费。意外伤害保险期自

建设工程开工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止。

19、承包单位必须服从上级行政安全生产管理监督部门及现场监理工程师的安全管理。乙方在工程施工期间必须严格遵守协议中的相关条款内容组织施工，建设单位派驻现场的监理工程师有权利对检查出的安全事故隐患及时要求承包单位整改，直至符合安全标准。

20、承包单位对违反上述条款内容所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行负责。

第三条 承包单位文明施工责任

1、按照jgj59--99标准和北京市有关文明施工检查评分标准搞好文明施工，保证该施工项目文明施工合格(评分检查70分以上)，争创优良或样板工地。

2、施工现场实行封闭式管理，围墙、大门坚固、美观，门头书写企业和工程项目名称。

3、五牌一图及各种标牌齐全，挂设整齐美观，施工现场布局合理、规范。

4、施工现场主要道路、大门口、材料堆放场、宿舍、办公场所、仓库、厨房、厕所等实现硬地化。

5、临时工棚采用砖墙铁皮屋顶，或选用其它安全实用的金属结构活动房屋，禁止使用石棉瓦搭设工棚。

6、施工现场卫生、干净，排水畅通。

7、坚持文明施工，做好施工现场周围社区工作，保证不出现周围居民投诉或纠纷。

8、材料分类堆放整齐，并有标识。

9、制定防止或者减轻噪声污染扰民的措施，确需在夜间施工的工程，施工前必须经建委部门审查批准，并到环保部门备案。

10、落实北京市施工工地防治扬尘污染措施。遵守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施工现场采取措施，防止或者减少粉尘、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振动和施工照明对人和环境的危害和污染。

第四条 甲、乙双方的法律责任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按照协议规定的双方责任，组织进行本工程建设。如违反协议条款的相关内容造成的后果由责任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法》、《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中规定的责任承担法律责任。

自双方负责人(或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承包合同终止后此协议即告终止。

第五条 合同效力

本协议书与承包合同一样具有同等效力，此协议书具有优先权。

本协议书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法人：(签字)

承包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承包单位法人：（签字）

建设工程分包工程安全协议书篇七

为了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保证工程的生产顺利、安全的施工，确保该工程按期保质完成，确保安全生产无事故，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特与(以下简称乙方)签定安全合同。甲乙双方必须认真贯彻国家、地方劳动保护、安全生产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消防工作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有关劳动保护法规、条例、规定。

一、甲方责任

- 1、提供乙方所需的完好的三通一平场地。
- 2、经常指导、检查工程的安全工作，为乙方提供总配电柜等。
- 3、为了确保安全生产，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安全规章制度。如违反安全有关规定按规定给予处罚。
- 4、其它需甲方完成的有关工作。

二、乙方责任

- (1) 参加施工的工人(包括学徒工、实习生、代培人员和民工)要熟知工种的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在操作中，应坚守工作岗位，注意力集中，严禁酒后操作、听随身听和嬉戏打闹。
- (2). 所有施工人员必须提供有效身份证，做好人员登记和办理暂住证等工作。
- (3). 禁止班前、班中喝酒或打架、斗殴;禁止施工现场穿拖鞋、

凉鞋、赤脚或赤膊;禁止参与盗窃、赌博、流氓等活动。不准工作之余不向相关负责人请假彻夜不归;家属来访时,应向负责人报告,不准使其住在宿舍。

(4) 电工、焊工、司炉工、爆破工、起重机司机、打桩司机和各种机动车辆司机,必须经过专门训练,考试合格发给操作证,方准独立操作。

(5) 正确使用个人防护用品和安全防护措施,进入施工现场,必须带好安全帽,在没有防护设施下高空、悬崖式陡坡施工时,必须系安全带。安全帽、安全带要定期检查,不符合要求的,严禁使用。

(6) 施工现场的防护设施、安全标志和警告牌不得擅自拆动,需要拆动的,要经工地负责人同意。

(7) 做好施工现场和宿舍的安全防火工作,严禁故意损坏消防设施或擅自施放灭火器材。

(8) 机械操作要束紧袖口,女工发辫要挽入帽内。

(9) 机械和动力机的机座必须稳固,转动的危险部位要安设防护装置。

(10) 工作前必须检查机械、仪表、工具等,确认完好方准使用。

(11) 电气设备和线路必须绝缘良好,电线不得与金属物绑在一起。严禁私拉乱接,用铜丝代替熔丝;禁止在配电柜、操作柜内放杂物。各种电动机具必须按规定接地接零,并设置单一开关。临时停电或停工休息时,必须拉闸加锁。

(12) 施工机械和电气设备不得带病运行和超负荷作业。发现不正常情况应停机检查,不得在运行中修理。

(13) 电气、仪表和设备试运转，应严格按照单项安全技术措施运行。运转时不准清洗和修理。严禁将头手伸入机械行程范围内。

(14) 乙炔发生气、液化石油气，必须有防止回火的安全装置。

(15) 暴雨台风前后，要检查工地临时设施，机电设备、临时线路，发现倾斜、变形、下沉、漏雨、漏电等现象，应及时修理加固，有严重危险的，立即排除。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负责人： 乙方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分包工程安全协议书篇八

变更(variation)是合同履行中的基本特征，是《民法典》规范调整的重要内容。《民法典》中涉及到的合同变更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合同变更包括合同内容的变更和合同主体的变更，狭义的合同变更仅指合同内容的变更，合同的变更原则上面向将来发生效力。未变更的权利义务继续有效，已经履行的债务不因合同的变更而丧失法律依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履行过程中，同样存在大量的工程变更。既有传统的以工程变更指令形式产生的工程变更，也包括由业主违约和不可抗力等因素被动形成的工程变更。国内的研究学者通常更习惯于将后一部分工程变更视为工程索赔的内容。1994年，国外工程管理学者semple在考察了加拿大西部24个存在索赔争议的工程项目后，把索赔定义为：非常严重和极具破坏性的工程变更。fidic施工合同条件中的变更通常包括以下内容：1) 合同中包括的任何工作内容的数量的改

变;2)任何工作内容的质量或其他特性的改变;3)任何部分工程的标高、位置和(或)尺寸的改变;4)任何工作的删减,但要交他人实施的工作除外;5)永久工程所需的任何附加工作、生产设备、材料或服务,包括任何有关的竣工试验,钻孔和其他试验和勘探工作;6)实施工程的顺序或时间安排的改变[2]。

由于工程变更对工程施工的影响,国内外研究人员对工程变更开展了大量的研究工作,提出了诸多工程变更的控制办法,如程序控制,强化监理制度以及加强决策者对投资行为的管理和引导等[3],美国的建筑业研究所等机构还专门任命一批工程变更管理人员定量化地研究工程变更对项目的影响和变更本质,提出了许多建设性的变更管理办法[4]。但由于工程变更的复杂性,对工程变更的控制还缺乏从技术手段、经济手段以及法律手段多角度的系统研究。因此,加强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的变更控制研究,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1 工程变更的分类与特征

1.1 工程变更的分类

按照工程变更所包含的具体内容,可将其划分为如下5个类别:1)设计变更;2)施工方案变更;3)计划变更;4)条件变更;5)新增工程。

1.1.1 设计变更

设计变更是指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履行过程中,由工程不同参与方提出,最终由设计单位以设计变更或设计补充文件形式发出的工程变更指令。设计变更包含的内容十分广泛,是工程变更的主体内容,约占工程变更总量的70%以上。常见的设计变更有:因设计计算错误或图示错误发出的设计变更通知书,因设计遗漏或设计深度不够而发出的设计补充通知书,以及应业主、承包商或监理方请求对设计所作的优化调整等。

1 .1 .2施工方案变更

施工方案变更是指在施工过程中承包方因工程地质条件变化、施工环境或施工条件的改变等因素影响，向监理工程师和业主提出的改变原施工措施方案的过程。施工措施方案的变更应经监理工程师和业主审查同意后实施，否则引起的费用增加和工期延误将由承包方自行承担。重大施工措施方案的变更还应征询设计单位意见。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履行过程中，施工方案变更存在于工程施工的全过程，如人工挖孔桩桩孔开挖过程中出现地下流砂层或淤泥层，需采取特殊支护措施，方可继续施工；公路或市政道路工程路基开挖过程中发现地下文物，需停工采取特殊保护措施；建筑物主体施工过程中，因市场原因引起的不同的规格型号材料之间的代换等等。

1 .1 .3条件变更

条件变更是指施工过程中，因业主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必须的施工条件以及不可抗力发生导致工程无法按预定计划实施。如业主承诺交付的工程后续施工图纸未到，致使工程中途停顿，业主提供的施工临时用电因社会电网紧张而断电导致施工生产无法正常进行；特大暴雨或山体滑坡导致工程停工。这类因业主原因或不可抗力所发生的工程变更统称为条件变更。

1 .1 .4计划变更

计划变更是指施工过程中，业主因上级指令、技术因素或经营需要，调整原定施工进度计划，改变施工顺序和时间安排。如小区群体工程施工中，根据销售进展情况，部分房屋需提前竣工，另一部分房屋适当延迟交付，这类变更就是典型的计划变更。

1 .1 .5新增工程

新增工程是指施工过程中，业主动用暂定金额，扩大建设规

模，增加原招标工程量清单之外的建设内容。

1.2 工程变更的特征

根据大量工程实践中存在的工程变更所揭示的特征，各类常见工程变更可从可控性、技术性、所处阶段、频率和来源方等五个不同层面加以描述，见表1所示。

从表1可见，设计变更和施工方案变更的可控性强，其余变更的可控性一般或较弱。从技术性角度而言，设计变更的技术性强，施工方案变更次之，其余变更则较弱。从所处阶段分析，一般房屋建筑工程变更和施工方案变更的可控性强，其余变更的可控性一般或较弱。从技术性角度而言，设计变更的技术性强，施工方案变更次之，其余变更则较弱。从所处阶段分析，一般房屋建筑工程设计变更和施工方案变更涵盖工程施工的全过程，其余变更则主要发生在工程主体施工阶段和装饰施工阶段。从发生频率来看，设计变更最高，施工方案变更次之，其余变更则较低。从变更的来源方即提出(或引起)变更的主体观察，设计变更范围最广，业主、承包方、监理方和设计方均可提出设计变更要求，而施工方案变更通常由承包方提出，计划变更和新增工程一般由业主提出，条件变更则通常由业主或不可抗力引起。

2 工程变更控制程序与原则

2.1 工程变更控制程序

从论述的工程变更特征可知，常见的五类工程变更中，设计变更和施工方案变更频率较高，对工程造价的影响亦较大，是合同控制的重点。而对设计变更而言，既有业主方对自身项目管理人员提出设计变更的控制，也有业主对承包方、监理方和设计方提出设计变更的控制。在现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招标投标模式下，经评审的合理低价法是业主在工程招标阶段选择承包方的基本方法，承包方为谋求中标，一般只

有选择低价中标的路线，而一旦中标，设计变更则成为承包方调整其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的重要途径。因此加强对承包方提出的变更控制则是合同控制的重中之重。标准的施工承包方提出工程变更的控制程序见图1所示。

2.2 工程变更控制原则

2.2.1 双效原则

双效原则是建立在效率原则和效益原则基础之上的工程变更控制原则。

建设工程分包工程安全协议书篇九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_____（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工程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或专业承（分）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分）包合同”），双方就劳务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4.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按总（分）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建筑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建筑安装工程质量评定标准》，本工作必须达到质量评定等级。

5.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
- （2）本合同附件；
- （3）本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4) 本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6. 标准规范除本工程总（分）包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_____。

7. 总（分）包合同

7.1 工程承包人应提供总（分）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供劳务分包人查阅。当劳务分包人要求时，工程承包人应向劳务分包人提供一份总包合同或专业分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的副本或复印件。

7.2 劳务分包人应全面了解总（分）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

8. 图纸

8.1 工程承包人应在劳务分包工作开工天前，向劳务分包人提供图纸套，以及与本合同工作有关的标准图套。

9. 项目经理

9.1 工程承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_____，职务：_____，职称：_____。

9.2 劳务分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_____，职务：_____，职务：_____。

10. 工程承包人义务

10.2 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工程承包人完成劳务分包人施工前期的下列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6) 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劳务分包人提下列生产、生活临时设施：_____，其交验要求与保护责任

为：_____。

10.7按本合同约定，向劳务分包人支付劳动报酬；

10.8负责与发包人、监理、设计及有关部门联系，协调现场工作关系。1

1. 劳务分包人义务1

1.6按时提交报表、完整的原始技术经济资料，配合工程承包人办理交工验收；1

1.9劳务分包人须服从工程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及工程师的指令；1

2. 安全施工与检查1

3. 安全防护1

4. 事故处理1

4.2劳务分包人和工程承包人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相关规定处理。1

5. 保险1

6. 材料、设备供应1

7. 劳务报酬1

7.1本工程的劳务报酬采用下列任何一种方式计算：

(1) 固定劳务报酬（含管理费）；

(2) 约定不同工种劳务的计时单价（含管理费），按确认的

工时计算；

(2) 约定不同工作成果的计件单价（含管理费），按确认的工程量。1

7.2 本工程的劳务报酬，除本通用版合同

7.6 固定的情况外，均为一次包死，不再调整。1

7.3 采用第

(1) 种方式计价的，劳务报酬共计_____元。1

7.4 采用第

7.5 采用第

7.6 下列情况下，固定劳务报酬或单价可以调整：

(2) 后续法律及政策变化，导致劳务价格变化的，按变化前后价格的差额予以调整；

(3) 双方约定的其他情形：_____。1

8. 工时及工程量的确认1

8.1 采用固定劳务报酬方式的，事故过程中不计算工时和工程量。1

9. 劳务报酬的中间支付1

9.1 采用固定劳务报酬方式支付劳务报酬的，劳务分包人与工程承包人约定按下列方法支付：

(1) 合同生效即支付预付款_____元；

(2) 中间支付：_____。 1

1. 施工变更²

1.1 施工中如发生对原工作内容进行变更，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应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向劳务分包人发出变更通知，并提供变更的相应图纸和说明。劳务分包人按照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发出的变更通知及有关要求，进行下列需要的变更：

(1) 更改工程有关部分的标高、基线、位置和尺寸；

(2) 增减合同约定的工程量；

(3) 改变有关的施工时间和顺序；

(4) 其他有关工程变更需要的附加工作。²

1.4 因劳务分包人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劳务分包人无权要求追加劳务报酬。²

2. 施工验收²

3. 施工配合²

4. 劳务报酬最终支付²

5. 违约责任²

5.1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工程承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

(2) 工程承包人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的其他情况。

²

5.4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劳务分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

6. 索赔2

6.4 工程承包人未按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或发生错误，以及应由工程承包人承担责任的其他情况，造成工作时间延误和（或）劳务分包人不能及时得到合同报酬及劳务分包人的其他经济损失，劳务分包人可按下列程序以书面形式向工程承包人索赔：

（1）索赔事件发生后21天内，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发出索赔意向通知；

□3□□

（4）规定相同。2

7. 争议2

7.1 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自行和解或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约定采用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2

7.2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工作连续，保护已完工作成果：

（1）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终止合同；

（2）调解要求停止合同工作，且为双方接受；

（3）仲裁机构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4) 法院要求停止合同工作。2

8. 禁止转包或再分包2

9. 不可抗力2

9.1 本合同中不可抗力的定义与总包合同中的定义相同。2

9.3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和延误的工作时间由双方按以下办法分别承担：

(2) 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的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3) 劳务分包人自有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劳务分包人自行承担；

(6) 工程所需清理、修理费用，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7) 延误的工作时间相应顺延。2

1. 合同解除3

2. 合同终止3

3. 合同份数3

4. 合同生效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并送备案后生效。3

5. 补充条款附件

一：工程承包人供应材料、设备、构配件计划附件

二：工程承包人提供施工机具、设备一览表附件

返